

赛罕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第四十九批次建设用地（呼和浩特航天经济开发区低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作业范围内地上（地下）附着物价值调查评估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BHZZB-2025-039）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赛罕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第四十九批次建设用地（呼和浩特航天经济开发区低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作业范围内地上（地下）附着物价值调查评估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7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黄合少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已勘察定界图为准，对西讨速号村集体土地地上（地下）附着物进行评估；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赛罕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第四十九批次建设用地（呼和浩特航天经济开发区低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作业范围内地上（地下）附着物价值调查评估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赛罕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第四十九批次建设用地（呼和浩特航天经济开发区低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作业范围内地上（地下）附着物价值调查评估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执业登记证书；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30 09:00:00到2025-08-05 17:30:00。

获取方式：有意参加供应商，请于2025年07月30日至2025年08月05日(北京时间)，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30-5:30，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所需材料盖章扫描以PDF文档形式发送至邮箱（3025425142@qq.com）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2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D1033号（西万达7号门外）**。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2 09:3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D1033号（西万达7号门外）。

七、其他

内蒙古标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黄合少镇人民政府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赛罕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第四十九批次建设用地（呼和浩特航天经济开发区低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作业范围内地上（地下）附着物价值调查评估服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 1、项目名称：赛罕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第四十九批次建设用地（呼和浩特航天经济开发区低空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作业范围内地上（地下）附着物价值调查评估服务
- 2、项目编号：BHZB-2025-039
- 3、预算金额：270000元
- 4、招标（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5、项目概况：已勘察定界图为准，对西讨速号村集体土地地上（地下）附着物进行评估。
- 6、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1个标段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供应商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执业登记证书；
- 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有意参加供应商，请于2025年07月30日至2025年08月05日(北京时间)，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30-5:30，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所需材料盖章扫描以PDF文档形式发送至邮箱（3025425142@qq.com）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供应商需提供以下材料并加盖公章：

- （1）提供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 （2）提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附法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 （3）提供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执业登记证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文件费：500元（售后不退）。

四、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8月12日09时30分地点：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D1033号（西万达7号门外）

2、磋商时间：2025年08月12日09时30分地点：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D1033号（西万达7号门外）；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黄合少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黄合少镇人民政府**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黄合少镇**

联系人：**蔡长青**

电话：**18547107609**

邮件：**361876710@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标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D1033号**

联系人：**张佳宇**

电话：**13015107964**

邮件：**3025425142@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佳宇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内蒙古标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